

证券代码：839223

证券简称：锐丰智科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6日，以电话方式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树敬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名王树敬、陈小翠、王海洋、顾清波、石景龙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新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议于 2022 年 8 月

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5 日